

证券代码：831719

证券简称：菱湖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集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下午 2: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1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19	菱湖股份	2025 年 5 月 7 日

1. 本公司董事陈怀德、徐小训、丁厚忠、殷若明、李秀苗；监事章迎青、张世高、张思玉；高级管理人员徐小训（总经理）、李秀苗（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王五生（副总经理）、吴祚贵（副总经理）、缪强（总经理助理）、龚贤（总经理助理）、梁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梁娟。

2.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大观经济开发区环保涂料产业园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公告的《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852,996.4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12%；实现净利润 13,102,120.4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54%；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9,625.2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53%。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公告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 公告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上午 9:00 至 11:30。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安庆市大观经济开发区环保涂料产业园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娟

联系电话：0556-5207808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大观经济开发区环保涂料产业园樟冲路 9 号

传真：0556-5207484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